



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DONGGUAN SANPU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P20200310（0002）-04

企业名称：东莞市明晟橡塑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东城段162号2栋302室  
(余屋社区)

检测类型：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废水、废气、噪声

报告日期：2020年03月19日



#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检测的，仅对采样或检测期间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来样负责。
2. 委托单位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者，本公司的所有检测过程，遵循现行的、有效的检测技术规范。
3. 本报告无 **MA** 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4.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的签名无效；报告涂改、增删、伪造、缺页、插入无效。
5. 若对本次报告结果的质量有疑问，可以向本公司查询。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核申请，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对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8. 本公司对报告中的信息负责，客户提供的信息除外。
9. 未经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 位: 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新源南路 21 号 6 栋 303 室

电 话: (0769) 22235659

邮政编码: 523125

## 一、检测概况:

项目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东城段 162 号 2 栋 302 室 (余屋社区)

厂址中心坐标: 北纬 23° 4' 54.50", 东经 113° 48' 31.73"

- ①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 (增加 100 万元), 占地面积 900 平方米 (减少 1850 平方米), 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 (减少 850 平方米), 年加工生产模具 50 套、电话按键 12 万件、手机/电脑配件 1.5 万件;
- ②减少设置炼胶机 1 台、油压机 2 台, 增加设置切料机 1 台、单色印刷机 5 台、移印机 1 台等设备;
- ③喷砂工序产生的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废气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同时采取加强车间机械通风措施;
- ④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设置在密闭空间, 将其产生的有组织非甲烷总烃、VOCs 废气收集经“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 ⑤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产生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VOCs 废气采取加强车间管理, 减少无组织逸散措施;
- 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引至东莞市东城区东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⑦做好机械设备减振及消音降噪措施。

03 月 11 日监测期间工况: 80%

03 月 12 日监测期间工况: 80%

样品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样 <input type="checkbox"/> 送样			
采样日期及环境条件	03 月 11 日天气状况:晴	温度:22.4℃	相对湿度:56%	大气压:101.1kPa
	03 月 12 日天气状况:晴	温度:22.6℃	相对湿度:56%	大气压:101.3kPa
采样人员	郭作钊、曾祥德			
检测日期	2020 年 03 月 11 日~03 月 18 日			
检测人员	郭作钊、朱海潮、曾石霞			

## 二、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2020 年 03 月 11 日	1 天 1 次
废气	上风向 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VOCs、总悬浮颗粒物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下风向 监控点 2#			
	下风向 监控点 3#			
废气	下风向 监控点 4#	非甲烷总烃、VOCs、总悬浮颗粒物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捏合、成型、印刷、 移印、烘干工序废 气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VOCs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捏合、成型、印刷、 移印、烘干工序废 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VOCs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厂区内无组织 监测点 5#、6#、7#	非甲烷总烃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噪声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2020 年 03 月 11 日~12 日	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 1 次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 三、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PHS-3C (SP-001)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B (SP-003)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雷磁 JPB-607A (SP-034)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SP-016)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SP-016)	0.01mg/L

接上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水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OIL-8 (SP-029)	0.06mg/L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FA2004B (SP-003)	0.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1120 (SP-025)	0.07mg/m <sup>3</sup>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 GC1120 (SP-024)	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1120 (SP-025)	0.07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SP-092-04)	---

## 四、检测结果:

### 4.1 废水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0.3.11	pH 值	7.22	mg/L	6~9	达标
		悬浮物	8	mg/L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48	mg/L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2	mg/L	300	达标
		氨氮	0.192	mg/L	/	/
		总磷	0.05	mg/L	/	/
		动植物油	10.4	mg/L	100	达标
样品状态:	透明无色、无味、少许浮油、微浊					
执行标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备注:	1. 采样方式为瞬时采样, 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 “/”表示执行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 无需评价。 3. 生活污水按客户要求只采 1 天 1 次。					

**4.2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2020.3.11	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废气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13.2	14.8	12.6	/	/
		VOCs	浓度 mg/m <sup>3</sup>	19.7	20.4	18.9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4.80	5.32	4.67	100	达标
		VOCs	浓度 mg/m <sup>3</sup>	8.42	7.59	7.25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4×10 <sup>-2</sup>	7.1×10 <sup>-2</sup>	6.7×10 <sup>-2</sup>	5.1	达标
2020.3.12	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废气处理前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12.5	13.3	12.0	/	/
		VOCs	浓度 mg/m <sup>3</sup>	21.3	17.8	19.5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4.46	5.26	4.61	100	达标
		VOCs	浓度 mg/m <sup>3</sup>	9.56	8.43	7.69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9×10 <sup>-2</sup>	7.6×10 <sup>-2</sup>	6.5×10 <sup>-2</sup>	5.1	达标
捏合、成型、印刷、移印、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020.3.11 第 1 次: 8741    第 2 次: 9354    第 3 次: 9280					
			2020.3.12 第 1 次: 8306    第 2 次: 8993    第 3 次: 8474					
执行标准:		1. 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 VOCs 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第 II 时段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板印刷、柔性版印刷)中 VOCs 排气筒排放限值。						
备注: “/”表示执行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排放速率无需计算和评价。								

**4.3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0.3.11	上风向参照点 1#	总悬浮颗粒物	0.182	0.162	0.182	mg/m <sup>3</sup>	1.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2#		0.616	0.380	0.579	mg/m <sup>3</sup>		
	下风向监控点 3#		0.518	0.252	0.435	mg/m <sup>3</sup>		
	下风向监控点 4#		0.502	0.327	0.362	mg/m <sup>3</sup>		

接上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0. 3. 11	上风向 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	1.00	1.36	1.24	mg/m <sup>3</sup>	4.0	达标
	下风向 监控点 2#		1.05	2.05	3.16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3#		1.22	1.88	2.46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4#		1.12	2.42	2.28	mg/m <sup>3</sup>		
	上风向 参照点 1#	VOCs	0.24	0.16	0.15	mg/m <sup>3</sup>	2.0	达标
	下风向 监控点 2#		0.27	0.35	0.26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3#		0.26	0.48	0.34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4#		0.38	0.29	0.32	mg/m <sup>3</sup>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5#	非甲烷总烃	1.14	1.88	2.02	mg/m <sup>3</sup>	10	达标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6#	1.08	2.42	1.46			mg/m <sup>3</sup>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7#	1.29	1.64	1.58			mg/m <sup>3</sup>
2020. 3. 12	上风向 参照点 1#	总悬浮颗 粒物	0.126	0.145	0.109	mg/m <sup>3</sup>	1.0	达标
	下风向 监控点 2#		0.254	0.290	0.434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3#		0.326	0.380	0.344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4#		0.344	0.344	0.325	mg/m <sup>3</sup>		
	上风向 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	1.03	1.46	1.36	mg/m <sup>3</sup>	4.0	达标
	下风向 监控点 2#		2.45	2.86	2.46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3#		2.06	1.99	3.52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4#		1.94	2.44	2.47	mg/m <sup>3</sup>		

接上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0. 3. 12	上风向 参照点 1#	VOCs	0.14	0.22	0.16	mg/m <sup>3</sup>	2.0	达标
	下风向 监控点 2#		0.38	0.38	0.58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3#		0.25	0.54	0.46	mg/m <sup>3</sup>		
	下风向 监控点 4#		0.21	0.48	0.52	mg/m <sup>3</sup>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5#	非甲烷总烃	1.19	1.27	2.10	mg/m <sup>3</sup>	10	达标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6#		2.10	1.15	1.84	mg/m <sup>3</sup>		
	厂区内 无组织 监测点 7#		1.25	2.24	1.39	mg/m <sup>3</sup>		
执行标准:	1. 总悬浮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非甲烷总烃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3. VOCs 废气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点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排放限值的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备注: 1. 用最高浓度的监控点位来评价;								
2. 监控点 2#、3#、4#检测结果是未扣除参照值的结果。								

#### 4.4 厂界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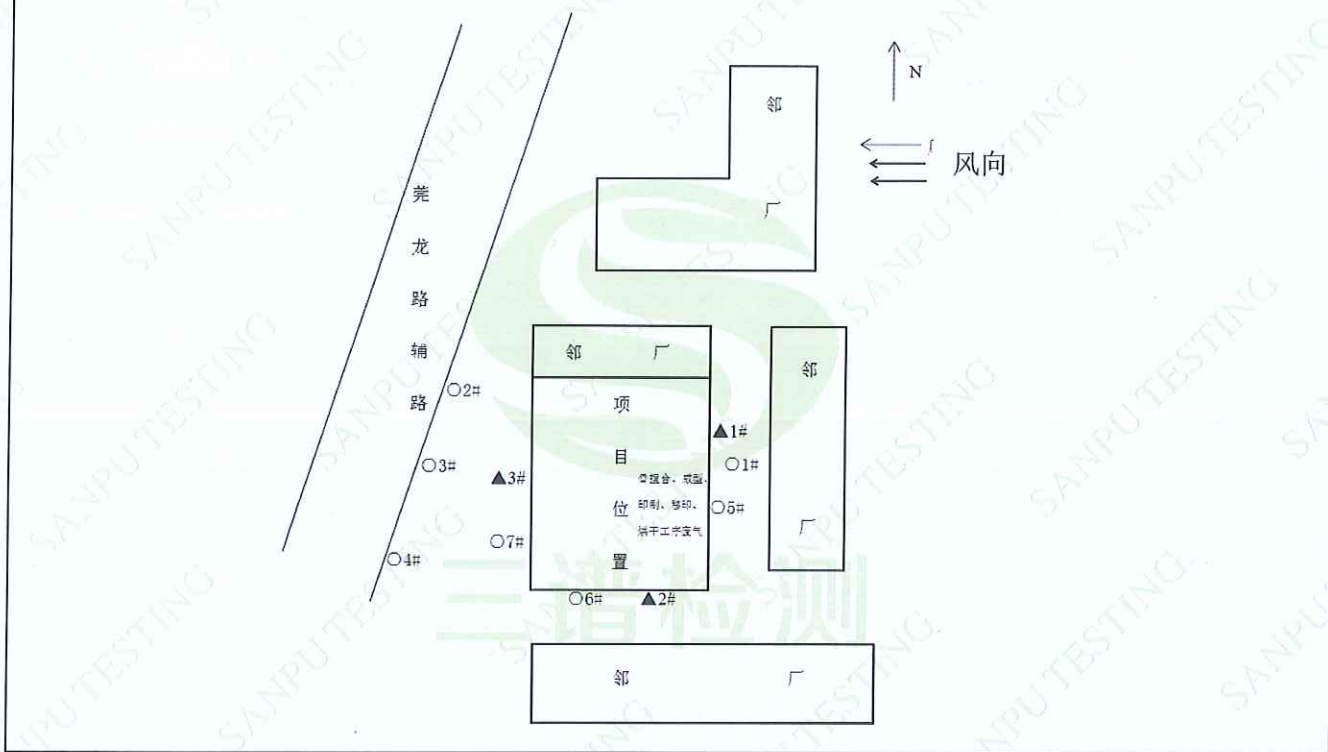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 <sub>eq</sub> dB(A)				结果评价
			昼间	限值	夜间	限值	
2020. 3. 1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1#	生产	62.1	65	54.6	55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2#	生产	63.2		52.5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3#	生产	62.6		51.6		达标
2020. 3. 12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1#	生产	62.7	65	53.1	55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2#	生产	63.5		54.3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3#	生产	63.1		53.6		达标



接上表: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气象条件:	2020-03-11 晴, 风向: 东, 风速: 1.2m/s。 2020-03-12 晴, 风向: 东, 风速: 1.4m/s。
备注:	厂界北侧为邻厂, 故不设噪声监测点位。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 (“▲” 为噪声检测点位)  
 (“○”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点位)  
 (“◎” 为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点位)



编制: \_\_\_\_\_

审核: \_\_\_\_\_

签发人: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



*胡建平*

2020.3.19

\*\*\*\*\*报告结束\*\*\*\*\*